

## 保密合同（六）

为了保护 公司 拥有的各项信息的合法权益，维护和促进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发展，并同时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及员工双方当事人就员工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保守公司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机密的有关事宜，制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一、公司认为每一位员工均是公司的主人，为此公司将毫无保留地为每一位员工提供履行岗位职责的一切可能条件。

二、双方确认，员工在\_\_\_\_\_公司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_\_\_\_\_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而产生的发明创造、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信息，有关的 知识产权

均属于\_\_\_\_\_公司享有。

三、\_\_\_\_\_公司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技术秘密或其他 商业秘密 ，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员工就依\_\_\_\_\_公司的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_\_\_\_\_公司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四、保密条款

1. 无论是受聘期间或离开公司以后，保守公司有关机密是每一位员工的义务。除此以外，公司严禁员工利用此类信息谋取私利。

2. 员工在\_\_\_\_\_公司任职期间，必须遵守\_\_\_\_\_公司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3. \_\_\_\_\_公司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员工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_\_\_\_\_公司的或属于第三方但\_\_\_\_\_公司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4. 以下提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均属于保密范围，员工没有预先得到 天津市\_\_\_\_\_通讯有限公司的书面准许，不得传播、复印、借出、泄露给其他人属于保密的信息。同时，在其他人员面前使用这些资料时，不泄露给他人：

（1）员工在公司期间，无论是工作时间或业余时间，利用公司或公司资源所获得的与公司利益有关的一切成果：信息、资料、技术、数据、记录、技术文档、工具及源程序等，均属公司财富，属于保密范围；

（2）凡封面、首页或页面上已明确标有“密件”或“保密”字样的公司文件与资料；

（3）员工应严格遵守的各个项目研\_\_\_\_\_制过程中的管理规定；

（4）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与数据，人事制度与数据，其他制度、数据与记录，均属保密的范围；

（5）公司内部网络上的所有信息，属于保密的范围；每个员工的内部网络帐号及密码均应严格保密；

(6) 客户的档案资料、公司的营业战略和经济效益、市场计划及产品推销以及尚未公开的公司产品、服务或技术，均属保密范围；

(7) 客户透露给公司员工的资料，或公司给某客户的价格等，不论是口头或书面，只要明显属于私密性或机密性者，应予保密，不得透露给公司内外非经授权之任何人；

(8) 公司在履行与政府、客户合同时可以得到的一些秘密材料并加以利用，员工必须严格遵守使用、传播、处理和控制在这些材料的有关法律、公司规定和合同要求。

5. 员工在为公司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若员工违反上述规定而导致公司遭受第三方的 侵权 指控时，员工应承担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

6. 员工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的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客户秘密信息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盘、仪器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公司或客户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价值，员工应在离职时，或于公司提出请求时，返还全部属于公司的财物，包括记载着公司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7. 新员工在培训期间，必须学习公司有关安全、保密的制度，经培训合格聘用的，公司有权要求与其签订保密协议，不签署协议者，公司可以不予聘任；

#### 五、竞业禁止条款

1. 员工在任职期间，非经公司同意，不得在与公司生产、研发、销售、运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担任任何职务，包括 股东 、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

2. 不论何种原因员工从\_\_\_\_\_公司离职，离职后 2 年内不得到与\_\_\_\_\_公司同行业或相关行业的单位就职（包括兼职）；

3. 不论何种原因员工从\_\_\_\_\_公司离职，离职后 2 年不自办与\_\_\_\_\_公司同行业或相关行业的企业或者从事与\_\_\_\_\_公司商业秘密有关的工作；

4. \_\_\_\_\_公司在支付员工的工资报酬时已经考虑了员工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其任职期间的工资已含有 竞业限制 补偿费，故而无须在  
员 工离职时另行支付保密费。

#### 六、违约责任

1. 员工如有违反第四条款中任何一项，应当承当违约责任，视违约情况向公司一次性支付不低于\_\_\_\_\_元的违约金，并且公司有权不经预告解除与员工的聘用关系；

2. 员工如有违反第五条款中任何一项，应当承当违约责任，一次性向\_\_\_\_\_公司支付违约金，金额为员工离开公司前一年平均月工资的 50 倍。同时，乙方因违约行为所获得的收益应当归还\_\_\_\_\_公司；

3. 员工因违约行为给\_\_\_\_\_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公司有权视造成情况向员工索赔，甚至追究法律责任；

4. 员工的违约行为给\_\_\_\_\_公司造成损失的，员工应当赔偿公司的损失。  
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费，但可以从损失额中抵扣

七、以上表述的一切，都无法完全表达公司认为员工应当遵循所有政策及法规的意愿，公司无法在本协议中对所有与本公司及其全体员工有关的法律提供一个面面俱到的解释。因此，员工应当提高自身的责任感，努力熟悉与自己职责有关的所有法律、公司政策和规章制度。公司保留对本协议的解释权。

八、因本协议引起的纠纷，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上述约定不影响公司请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侵权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九、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